

中共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学生工作部文件

学工〔2022〕4号



关于做好 2022 年征兵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中央军委“一年两征”决策部署和全国、全省及泉州市征兵工作会议精神，高质量做好我校 2022 年征兵工作，发挥学校征兵宣传主阵地作用，激发大学生特别是毕业生参军入伍热情，现就做好 2022 年大学生征兵宣传工作提出工作要求如下。

一、突出宣传重点

要站在讲政治、顾大局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高度，站在培养国家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战略高度，把征集大学生入伍工作作为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树立正确导向，突出爱国主义、依法服兵役、应征入伍成长成才等宣传主旋律，把征兵时间、征集条件标准、征兵优抚政

策、献身强军实践、实现从军梦想等作为宣传的重点内容。要向学生明确报名应征的途径，一是登录“全国征兵网”（网址<http://www.gfbzb.gov.cn/>）提交报名信息；二是关注“福建征兵”微信公众号后，通过手机进行报名。要帮助学生算好参军入伍政治账、经济账、成长账，充分调动学生参军入伍热情，营造应征入伍的浓厚氛围，持续掀起学生征兵宣传热潮。

二、拓宽宣传渠道

要抓住春季学期学生特别是2022届毕业生集中在校的有利时机，广泛开展征兵政策解读和宣传发动。通过班级聊天群、就业网、宣传栏等线上线下平台，结合毕业生招聘会、推介会等场合，设置征兵政策咨询点，发放征兵宣传资料，播放征兵宣传片，多措并举做到征兵政策宣传全覆盖。开展发布一个通知、召开一次主题班会、推送一期微信推文、制作一块展板、观看一场电影等“五个一”活动，宣传大学生参军入伍的重大意义和各项优抚政策，宣传退役大学生士兵复学、创业与成长成才的鲜活事例，最大程度调动学生尤其是毕业生参军积极性。结合2022级新生军训和各项国防教育实践活动强化宣传工作，筑牢学生参军报国的思想基础。

三、建强宣传队伍

要确保征兵工作有专人抓，有专人管，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深入开展谈心谈话，帮助学生树立理想信念，引导学生携笔从戎。要充分发挥退役复学学生在思想政治素质、军事技能、遵规守纪、自我管理等方面的优势，深入挖掘退役大学生士兵的突出事迹，树立先进典型。请各学院协同在我校学习培训的军转干部组建征兵宣讲团队，

用身边人讲述身边事，用身边事带动身边人，鼓励和引导更多大学生参军入伍、报效祖国。学校依托易班设立线上征兵政策咨询平台，在学生公寓 A 区 1 号楼一楼大厅设立征兵服务站，配备专职老师、学生干部和退役复学学生做好学生答疑解惑工作，请各学院积极引导学生精准求助。

四、确保宣传成效

2022 年春季征兵工作已接近尾声，要克服停一停、歇一歇的思想，把大学生征兵宣传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任务，抓实抓细抓出成效。要深入推行一线工作法，结合党员领导干部教师挂联学生宿舍工作，深入学生中间，做好各项答疑解惑和服务保障工作。要严格遵守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要求，灵活采取宣传方法手段，创新推动大学生征兵宣传工作扎实开展。要为报名参军学生开辟“绿色通道”，提供及时、细致的报名、体检、政考和学业指导等个性化服务。要举办隆重、热烈的欢送新兵入伍仪式和走访慰问活动，精准落实应征入伍和退役复学学生的学费补偿贷款代偿、保留学籍、国家助学金、学费资助等各项优待政策，确保入伍学生安心服兵役。

五、其他要求

1. 为准确统计各学院入伍人数和征兵任务指标完成情况，请各学院分别于 3 月底、9 月底统计从生源地入伍学生信息并填报《2022 年春（秋）季从生源地入伍学生信息表（XX 学院）》（附件 2），以电子版形式报送学工部（武装部）邮箱（xsgzb@qztc.edu.cn）。

2. 学校拟定于 5 月上旬开展大型征兵政策宣讲活动（具体时间、地点、方式另行通知），请各学院提前谋划，组织学生设计一块具有学

院特色的征兵宣传展板，并于4月底前以电子版形式报送学工部（武装部）邮箱（xsgzb@qztc.edu.cn），由武装部统一制作，于政策宣讲活动当天展览，展览后由学院带回使用。

3. 请各学院充分利用网页、微信公众号、易班等媒介，做好征兵宣传工作的新闻报道，传播征兵工作好声音，传递参军报国正能量。

4. 学校武装部开通征兵工作热线电话：0595-22919579，联系人：陈老师。

附件：1. 泉州师范学院2022年征兵工作指标分配及春季从丰泽区应征报名情况

2. 2022年春（秋）季从生源地入伍学生信息表（XX学院）

3. 大学生参军入伍应征程序

4. 大学生参军入伍政策解读

中共泉州师范学院委员会学工部（武装部）

2022年3月17日

附件 1:

泉州师范学院 2022 年征兵工作指标分配及春季从丰泽区应征报名情况

序号	学院	男性应届 毕业生人 数	春季应征报 名毕业班生 数	春季从丰泽我 应征报名通过 初检毕业班生 数	指标数
1	文学与传播学院	95	1	0	2
2	陈守仁商学院	132	1	1	2
3	物理与信息工程学院	146	0	0	2
4	数学与计算机科学学院	183	0	0	3
5	外国语学院	19	0	0	1
6	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49	1	1	1
7	海洋与食品学院	41	0	0	1
8	化工与材料学院	81	0	0	1
9	纺织与服装学院	25	0	0	1
10	教育科学学院	47	0	0	1
11	音乐与舞蹈学院	35	0	0	1
12	美术与设计学院	51	1	0	1
13	体育学院	87	2	1	1
14	交通与航海学院	155	0	0	3
15	南安学院	204	0	0	3
16	软件学院	322	0	0	5
17	研究生	20	0	0	1
小计		1692	6	3	30
<p>1. 本表按在丰泽区报名应征报名人数统计, 各学院结合从福建省内生源地报名人数, 软件学院结合在鲤城区及生源地报名人数, 南安学院结合在南安及生源地报名人数为准。</p> <p>2. 在福建省范围内, 从生源地入伍的学生计入我校(各二级学院)入伍人数。</p> <p>3. 泉州市征兵办给我校指标为男性毕业生数的 1.6%, 各学院指标按学院毕业班男生数的 1.6%四舍五入取整数, 低于 1 的按 1 个计。</p>					

附件 3:

大学生参军入伍应征程序

一、应征报名

(一) 年龄条件:

男兵应征报名对象: 高中(含中专、职高、技校)毕业及以上文化程度的青年(含高校在校生), 年满 18 至 22 周岁(2000 年 1 月 1 日—2004 年 12 月 31 日出生); 普通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文化程度的高校毕业生, 年满 18 至 24 周岁; 初中毕业文化程度青年, 年满 18 至 20 周岁。

女兵应征报名对象:

上半年应征报名: 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及在校生, 年满 18 至 22 周岁; 2021 年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可以报名参加 2022 年上半年女兵征集, 年龄放宽至 23 周岁。

下半年应征报名: 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和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及在校生, 年满 18 至 22 周岁。

(二) 报名时间:

男兵应征报名时间: 上半年应征报名: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2 年 2 月 10 日; 下半年应征报名: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

女兵应征报名时间: 上半年应征报名: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2 月 10 日; 下半年应征报名: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

二、男学生报名流程



1. 网上登记。在规定的男兵应征报名时间内，有应征意向的男性大学生（含在校生、应届毕业生）可登录“全国征兵网”（网址：<http://www.gfbzb.gov.cn>），填写个人基本信息，报名成功后，自行下载打印《大学生预征对象登记表》，符合国家学费资助条件的，同时还应下载打印《高校学生应征入伍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申请表》（以下分别简称《登记表》、《申请表》），分别交所在高校征兵和学生资助管理部门进行审核。

2. 初审初检。大学生在毕业离校或放假前，根据学校通知，携带本人身份证（户口簿）、毕业证书（高校在校生持学生证），按规定的时间到指定的地点参加学校所在地县级兵役机关组织的初审初检，被确定为预征对象的学生，领取兵役机关和学校有关部门审核盖章后的《登记表》、《申请表》。

3. 体检政审。大学生可在学校所在地或者入学前户籍所在地、经常居住地选择一个作为自己参军入伍的应征地。征兵开始后，应征地兵役机关会将具体上站体检时间、地点通知大学生本人，大学生可根据通知要求，携带本人身份证（户口簿）、毕业证书（高校在校生持学生证）以及审核盖章后的《登记表》、《申请表》直接参加应征地县级征兵办公室组织的体格检查，由当地公安、教育等部门同步展开政治联审工作。

4. 走访调查。政治联审和体检初步合格者，将由县级征兵办公室通知大学生所在乡（镇、街道）基层人武部，安排走访调查。

5. 预定新兵。县级征兵办公室对体检和政审双合格者进行全面衡量，确定预定批准入伍对象，同等条件下，优先确定学历高的应届毕业生为预定新兵。

6. 张榜公示。对预定新兵名单将在县（市、区）、乡（镇、街道）张榜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公示时间不少于5天。

7. 批准入伍。体检、政审合格并经公示的，由县级征兵办公室正式批准入伍，发放《入伍通知书》。学生凭《入伍通知书》办理户口注销、享受义务兵优待，等待交接起运，统一输送至部队服役。申请学费资助的，还要将加盖有县级征兵办公室公章的《申请表》原件和《入伍通知书》复印件，寄送至原就读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

三、女学生报名流程



1. 网上登记。符合当年征集基本条件的女大学生（含在校生、应届毕业生）在规定的征兵应征报名时间内，可登录“全国征兵网”（网址：<http://www.gfbzb.gov.cn>），填写报名信息。报名截止后，网上报名系统将自动依据报名人员当年高考相对分数进行排序，择优选择初选预征对象并张榜公示。被确定为初选预征对象的女青年，登录“全国征兵网”，下载打印《应征女青年网上报名审核表》。符合国家学费资助条件的，同时还应下载打印《高校学生应征入伍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申请表》（以下分别简称《审核表》、《申请表》）并交学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审核。

2. 初审初检。女青年持《审核表》、本人身份证（户口簿）、毕业证书

(高校在校生持学生证)等相关证件,按兵役机关通知要求参加地市级征兵办公室组织的初审初检,合格者确定为送检对象并张榜公示。

3. 体检考评。征兵开始后,送检对象根据兵役机关通知,携带本人身份证(户口簿)、毕业证书(高校在校生持学生证)等相关证件,到指定的体检站参加体格检查和综合素质考评。

政治审查 体格检查和综合素质考评后,由县级兵役机关会同当地公安、教育等部门,对其进行政治联审和走访调查。

4. 预定新兵。省级或地市级征兵办公室对学历、年龄、体检和政治考核全部合格的应征女青年,按照综合素质考评分数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确定为预定新兵。预定新兵名单(包括姓名、户籍地、学历、高考原始总分数、综合素质考评分数)同时在省、地市、县三级征兵办公室营院外张榜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公示时间不少于5天。

5. 批准入伍。经公示未被举报和反映有问题的,确定为批准入伍对象,由县级征兵办公室办理批准入伍手续,发放《入伍通知书》。学生凭《入伍通知书》办理户口注销、享受义务兵优待,等待交接起运,统一输送至部队服役。申请学费资助的,还要将加盖有县级征兵办公室公章的《申请表》原件和《入伍通知书》复印件,寄送至原就读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

四、保留入学资格及退役后入学流程

(一) 本科生保留学籍申请线上操作流程

在浏览器地址栏中输入系统地址: <https://vpn.qztc.edu.cn>, 输入帐号和密码登录VPN服务进入校园网环境; 打开浏览器访问 <http://jw.qztc.edu.cn>, 输入用户名、密码登录系统进入个人首页进行保留学籍申请。

(二) 本科生复学申请线上操作流程

在浏览器地址栏中输入系统地址：<https://vpn.qztc.edu.cn>，输入帐号和密码登录 VPN 服务进入校园网环境；打开浏览器访问 <http://jw.qztc.edu.cn>，输入用户名、密码登录后按线上流程

附件 4:

大学生参军入伍政策解读

近几年，随着国家对提高兵员质量要求越来越高，大学生入伍优惠政策越来越多。

一、大学生普遍关心的政策待遇

1.（大学生）保留入学资格：大学生入伍，高校保留入学资格，退役后 2 年内可复学。并免修公共体育、军事技能和军事理论等课程，直接获得学分。

2.（大学生）国家资助学费：国家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的全日制高校大学生一次性补偿、代偿或减免所有学费，本（专）科生每人每年最高 12000 元，研究生最高为 16000 元。

3.（大学生）（政府发）入伍一次性奖励金：本科以上毕业生不低于 15000 元，专科毕业生不低于 12000 元；；本科在校生（含新生）不低于 6000 元，专科在校生（含新生）不低于 4000 元。

4.（大学生）大学生复学可转专业：经学校同意并履行相关程序后，退役复学可转入本校其他专业学习。

5.（大学生）大学生享受升学优惠：本科生考研初试加 10 分，荣立二等功免初试读研，大专生荣立三等功免试读本科。

6.（政府发）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以丰泽区 2020 年为例，每户发放 30100 元。义务兵在部队被授予荣誉称号、荣立一等功的，增发优待金的 100%；荣立二等功的，增发优待金 60%；荣立三等功的，增发优待金 30%；获优秀士兵的，增发优待金 10%。

7.（政府发）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以丰泽区 2020 年为例，2

年兵约为 56400 元, 5 年兵约为 73320 元, 8 年兵的约为 90240 元, 12 年兵的约为 112200 元。

8. (部队发) 工资和其他: 截止到 2020 年 9 月, 除吃住全免外, 1 年兵 1000 元, 2 年兵 1100 元, 下士 (3-5 年) 为 5645-5755 元, 中士 (6-8 年) 为 7200-7340 元, 上士 (9-12 年) 为 8335-8590 元。(以上仅以陆军某单位为参考, 具体以各军兵种为准)。待退役时, 部队还会另外发各项补助补贴, 年限越高, 金额越多, 2 年兵为 3 万+, 5 年兵为 17 万+, 8 年兵为 23 万+, 12 年兵为 34 万+。

9、应征入伍的公民及其家属应当受到社会的尊重, 依法享受军人、军属待遇。

10、义务兵年度优待金按照不低于当地上年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40% 发放, 且家居农村的不得低于当地上年度农民人均纯收入的 100%。

11、义务兵和服现役不满十二年的士官退出现役自主就业的, 以及符合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退役时自愿选择自主就业的, 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发给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基本标准为自主就业的退役义务兵领取的国家退役金(不含获得荣誉称号或者立功的增发部分)和地方经济补助金之和, 应当不低于安置地上年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120%。

12、现役军人、残疾军人、离退休军人, 凭有效证件享受下列优待: 一是游览参观风景区、名胜古迹、纪念馆、博物馆时, 免收门票; 二是免费乘坐市内公共汽车和轨道交通工具; 三是在车站、港口、医院、银行等单位的服务窗口享受优先服务。

13、士官服现役满十二年的; 服现役期间平时荣获二等功以上奖励或者战时荣获三等功以上奖励的; 因战致残被评定为五级至八级残疾等级的; 是烈士子女的, 由县(市、区)人民政府安排工作。

14、承担退役士兵接收安置任务的单位应依法为接收的退役士兵办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障、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手续。

二、大学毕业生士兵服役期间相关优待政策

(一) 提干

大学毕业生士兵提干应具备七个基本条件：一是政治立场坚定，军事素质过硬，文化基础扎实，有发展潜力，志愿献身防事业。二是中共党员或者入党积极分子。三是大学本科毕业的，主要是参加全国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经省招生办本、本二统一录取且取得全日制本科学历和学士学位的毕业生（含毕业学年入伍，服役期间取得学历和学位的）；参加全国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经省招生办本三录取、取得全日制本科学历和学士学位，且服役期间表现特别优秀的毕业生；研究生毕业的，必须是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统一考试，取得全日制研究生学历的毕业生。四是截止当年6月30日，入伍一年半以上（在服役期间取得学历和学位的应入伍2年以上），且在推荐的旅（团）级单位工作半年以上。五是现实表现好，被评为优秀士兵或者旅（团）级以上单位评为先进个人；本三录取毕业的，还应担任班长或副班长，或者荣立三等功以上奖励，或者被旅（团）级以上单位评为军事训练杯兵。六是走本科毕业的年龄不超过26周岁（截止当年1月31日）；研究生毕业的年龄不超过29周岁；其中，获得二等功以上奖励的，被军区级以上单位树为重大典型、表彰为英模人物的，在驻国家三类以上艰苦边远地区少数民族聚居区部队服役且为少数民族的，年龄可以放宽1岁。七是身体和心理健康，符合军队院校招收学员体格检查标准。【依据《关于从大学毕业生士兵中选拔军官暂行办法》（政联【2011】10号）】

(二) 士官套改（授衔）

大学毕业生入伍，服完义务兵役转改士官时，享受套改政策，大专毕业生直接军衔套改中士第一年，本科毕业生直封改中士第二年，工资在相应的职级档次基础上上调 2 档。

普通本科毕业生入伍后授予下士军衔，服役满 1 年后授予中士军衔；高职（专科）毕业生入伍后授予下士军衔，服役满 2 年后授予中士军衔。〔参动〔2010〕9 号文件规定〕

（三）报考军校

大学生入伍符合条件的可报考军队院校。另，国防部明确：从 2020 起，试点对双一流大学在校生士兵，免试攻读军队院校。相关条件：一是高考文化课成绩需达一本线；二是军事公共科目考试优秀；三是所学专业符合部队建设需要；四是身心条件、政治条件等满足军队院校招收学员标准。

（四）报考文职

大学毕业生士兵退役后参加军队文职人员招聘，军队可从部队工作经历、立功受奖情况、执行军事任务等方面设定岗位条件，且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服役满 5 年以上且被评为优秀士兵或获得嘉奖以上奖励的，公共科目考试成绩加 5 分。

三、大学生士兵退伍优待政策

（一）招考招聘

1. 公务员招考

①2019 年以前（含 2019 年）由福建省兵役机关批准入伍，入伍前为按照国家招生规定录取的普通全日制高校毕业生、在校生或在籍生，服役未满 5 年（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入伍未满 4 年），退役时身份为士兵，在退役或毕业后 2 年内，符合岗位报考要求的，可报考省公务员四级联考“专门职位”1 次。

②由福建省兵役机关批准入伍，入伍前为按照国家招生规定录取的普通全日制高校毕业生、在校生或在籍生，服役满5年以上（含5年，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入伍放宽至4年），退役时身份为士兵，符合岗位报考要求的，可报考省公务员四级联考“专门职位”。

③从2022年开始，从省公务员四级联考人武专干岗位中拿出一定比例，面向从我省入伍，服役满5年以上（含5年，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入伍放宽到4年），且入伍前为按照国家招生规定录取的普通全日制高校毕业生的退役士兵招考。

2. 企事业单位招聘

①企业事业单位在招收录用工作人员或聘用职工时，在招考资格条件上，参照国家有关政策口径，对退役军人的专业、年龄和学历等条件适当放宽，在军队服现役经历视为基层工作经历，服现役年限计算为工龄，同等条件下优先招录聘用退役军人。②企事业单位在招聘工作人员时，可拿出一定比例的招聘岗位面向符合招聘条件的退役士兵实行定向招聘。③事业单位根据岗位需要可采取直接考核方式接收符合考核聘用条件的退役大学生士兵，也可采取有限竞争招聘考试方式专门面向退役大学生士兵招考。④对参加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的退役大学生士兵按照文件规定予以笔试成绩加分，大学生退役士兵在此前加分基础上额外加5分。

（二）创业就业

1. 享受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大学生在服义务兵和服现役不满十二年的士官退出现役自主就业的，以及符合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退役时自愿选择自主就业的，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发给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基本标准为自主就业的退役义务兵领取的国家退役金（不含获得荣誉称号或者立功的增发部分）和地方经济补助金之和，应当不低于安置地上年度城

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120%。[摘自《福建省征兵工作条例》第 28 条]

2. 退役后自主创业的大学生，依法享受税收优惠，3 年内免收行政事业性收费。符合支持创业小额担保贷款条件的，可向当地支持创业小额创业担保中心申请最高 20 万元的小额保贷款。[摘自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大学生士兵优待工作的通知》（闽政办〔2013〕87 号）]

3. 省和设区市根据实际需要每年组织退役大学生士兵企业专场招聘会，鼓励企业单位接收安置退役大学生士兵，并以此为评选双拥模范单位的重要条件，[摘自省政府办公厅《大进一步做好大学生士兵优待工作的通知》（闽政办【2013】号）]

4. 高校毕业生士兵退役后一年内，可视同当年的应届毕业生，凭用人单位录（聘）用手续，向原就读高校再次申请办理就业报到手续，户档随迁（且辖市投照有关规定执行）退役高校毕业生士兵可参加户籍所在地省级毕业生就业指导机构、原毕业高校就业招聘会，享受就业信息、重点推荐、就业指导等就业服务。[摘自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5 年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工作的通知》（闽教学〔2015〕13 号）]